

附件 4:

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

(2024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(公章):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乌鲁木齐市新市区)建设局

填报时间: 2025 年 02 月 19 日

一、基本概况：

（一）部门单位基本情况：

1.部门主要职能

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乌鲁木齐市和我区有关城乡建设、交通、水务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，拟订城乡建设、交通、水务建设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、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，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；负责全区施工许可范围内的房屋建筑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；负责权限内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工作；负责施工许可证发放范围内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监督管理；负责农村公路的养护和管理工作；负责水务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，负责农村安全饮水管理工作；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；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工作；负责全区物业服务管理监督工作；负责全区住房保障工作完成区委、政府和上级建设局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2.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区建设局内设机构 4 个，分别为办公室、综合计划科（重点项目科）、建设管理科（水务管理科）、建设监督科（消防监督科）；所属事业单位 8 个，分别为区建设综合管理服务中心、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

站、区农村公路管理站、区交通管理服务中心、区河湖管理中心（区水利管理站）、区规划技术服务中心、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和区物业服务管理中心。区建设局作为区级建设行业主管部门，具有建设工程施工许可、质量安全监督、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备案、建筑市场管理、招标投标管理、水资源管理、保障性住房管理及物业服务管理等职能，同时承担我区政府投资的道路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等工作。

全局共有编制 105 个，其中行政编制 16 个（领导职数 4 个），事业编制 89 个（含参公编 7 个）；全局现有人数 128 名，其中现有在编人员 82 名，雇员 25 名，聘用工作人员 21 名（含机场出租车运营秩序维护人员 13 名）。

（二）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：

我单位在区委、区政府正确领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坚决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、市委和区委各项会议精神及工作部署。为持续完善城北新区基础设施配套，实施完成高科路（阜新街-城北主干道）建设，总长度 850 米。完成 4 条农村公路及 S112 线共 12.52Km 道路的修补养护工作，美丽乡村 PPP 项目公路养护完成 16 条日常养护。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组 2024 年重点投资项目 10 项，总投资约 56.25 亿元，年度计划投资约 5.59 亿元，目前已完成年度投资 7.25 亿元，投资完成率约 129.7%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保障率达到 95%以上。房地产项目组 2024 年重点投资项目 33 项，总投资约 613.1 亿元，年度计划投资约 52.8 亿元，已完

成年度投资 50.37 亿元。

审核上报保障性住房材料 2624 户，审核四个季度公租房租赁补贴申请业务 6780 户，保障性租赁住房全年发放四次，全年平均完成户数 377 户，发放水库移民人员补助资金 99 人，完成老旧小区改造户数 6674 户，棚户区改造受益户数 2771 户。

推进原恒大项目保交楼、区保交房工作。我区现有恒大“保交楼”项目 6 个，182 栋楼 14692 套房毛坯交付与销号任务现已全数完成；已完成精装修任务 6320 套。全区 21 个保交房项目上报 17 个销号材料（13 个通过审核，4 个持续审核），销号率为 82.39%，完成市级年度目标任务。2024 年区建设局分别于 1 月、11 月化解欠款 50 项，偿还欠款 3532 万元。

（三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：

在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方面，我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数为 510,883.15 万元，预算数（调整后）为 510,883.15 万元，执行数为 293,348.3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57.42%，其中：财政资金预算部分年初预算数为 267095.47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 103293.55 万元，决算数为 103293.55 万元。资金严格按预算用途用于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，且决算数据完整涵盖于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数值内，完整反映了预算执行全貌。

本文分析数据以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数据为准，围绕部门单位整

体年初预算安排、预算调整、全年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收支等维度，结合预算调整率、预算执行率等指标展开详细分析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.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为 510,883.15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10,590.29 万元，本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500,292.86 万元，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。

我单位在预算安排过程中，遵循以下原则：一是量入为出，收支平衡；二是统筹兼顾，突出重点；三是勤俭节约，注重绩效。预算安排的目标是确保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实现预算效益最大化。

人员经费安排：人员经费是单位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主要用于保障员工的工资、津贴等福利支出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标准，合理测算并安排人员经费，确保员工的基本权益得到保障。

公用经费安排：主要用于部门的日常运转和办公需求，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手续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等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和往年支出情况，合理分配公用经费，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和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项目经费安排：项目经费是用于支持我单位特定项目和业务发展的资金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结合项目规模和实施周期，合理安排项目经费，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目标的达成。

2.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510,883.15 万元，年中调增数 0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10,883.15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 0%。

预算调整的效果和影响是评估调整是否成功的重要依据。通过调整提高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更好地支持了单位的发展。预算的调整有助于实现单位的业务目标和战略规划。保障业务目标实现。

3.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510,883.15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93,348.3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57.42%。

部门单位在预算安排执行过程中，严格按照预算计划进行资金分配和使用，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，确保预算资金按照预算规定执行，注重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预算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利用。同时，我单位还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，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调整和改进，确保预算安排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。

4.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 293,348.34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1,510.08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支出、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和办公费支出等；项目支出 291838.26 万元，主要用于市政道路基础设施改造项目、人员经费、项目欠款、保障性安居工程、农村公路养护、棚户区改造等。

二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1,510.73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1,484.38 万元，公用经费 26.35 万元。实际支出 1,510.08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96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品、办公耗材款等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建设局项目经费支出管理办法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项目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共有个 13 项目（线上 11 个项目纳入财政绩效平台管理，线下 2 个项目未纳入财政绩效平台管理，由单位内部跟踪监管），项目总金额为 509,372.42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91838.26 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上级资金项目

本年上级资金共计 9 个项目(含 2 个线下项目), 预算金额为 252442.85 万元, 执行金额 235877.33 万元。主要用于自治区水利发展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、保障性安工程、农村公路养护、小区海绵化改造等项目支出。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能力; 达到解决水库移民困难,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; 提升了居民便利性, 保障和改善民生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; 提高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, 达到改善周边居民出行环境。

(2) 本级财力项目

共计 4 个项目, 预算金额为 256929.57 元, 执行金额 55960.93 万元。主要用于人员补助项目、棚户区改造项目、市政道路基础设施项目、项目余款等项目支出。项目的实施达到保障工作人员的收入, 维护队伍稳定; 达到提升居民居住环境、促进城市更新和发展; 达到改善周边居民出行环境, 美化了区域环境, 提高了沿线经济的发展效益; 达到解决企业困难的效益, 为民航事业发展补贴资金, 提升了民航运输水平, 加强机场基础设施建设, 提高了机场运营效率。

三、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: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510,883.15 万元, 执行金额为 293,348.34 万元, 执行率为 57.42%, 得 5.74 分。

目标达成是衡量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履职效能的重要标准。部门单位应明确工作目标, 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, 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。通

过对目标达成情况的分析，可以评估单位在整体支出履职方面的实际效果。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430 户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452 户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377 户，完成率 87.67%。根据补贴全年实际发放情况资料得出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377 户（年中监控与本次评价完成值偏差原因：年中监控时仅发放了第一季度的补贴，故仅统计了第一季度的补贴发放户数为 452 户；本次评价完成值 377 户是 2024 年 1-4 季度发放补贴户数的平均值，其中二季度 302 户、三季度 376 户、四季度 380 户），未达到预期效益，偏差原因：预期指标值 430 户是依据 2023 年发放户数预估，而 2024 年实际发放情况受多种因素影响，导致全年平均户数低于预期。改进措施：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。通过对中低收入家庭公租房租赁补贴，提升中低收入群体居住质量，提高生活的舒适度和品质，保障中低收入群体的利益，促进社会的公平公正。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3.15 分。

（二）指标二：

改造老旧小区户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6674 户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 户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6674 户，完成率 100%。根据竣工验收单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6674 户，达到预期效益，通过老

旧小区改造，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，增强小区应对火灾等突然事件的能力，保障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，促进周边商业的繁荣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三）指标三：

农村公路养护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6 条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 条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16 条，完成率 100%。根据项目结算报告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6 条，达到预期效益，通过养护农村公路，改善农民出行条件，促进农村产业升级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项目总投资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7.49 亿元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3.43 亿元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7.25 亿元，完成率 96.80%。根据总结得出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7.25 亿元，未达到预期效益，偏差原因：项目总投资在执行过程中按照实际情况调整，改进措施：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。通过增加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，有效推动经济增长，提高居民生活质量，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19.36 分。

（五）指标五：

基础设施配套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95%，完成率 100%。据总结得出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95%（年中监控与本次评价完成值偏差原因：年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全部完成配套率达 100%，下半年部分已建成的基础设施出现损坏，或处于维修状态无法正常使用，导致本次评价完成值降低），达到预期效益。通过提高我区基础设施配套，推动了产业设计和创新发展，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，提升了城市竞争力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（六）指标六：

棚户区基础设施改造收益户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700 户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45 户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2771 户，完成率 102.63%。根据竣工验收单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2771 户，超出预期效益，偏差原因：2700 户为年初项目批复预估数，按照项目实际完工改造 2771 户，改进措施：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。通过改造棚户区基础设施，提升居住安全性，优化居住环境，提高生活便利性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：

本评价报告旨在全面、客观地分析部门单位在评价期内的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，围绕部门单位的预算编制、执行与履职效能等方面展开。通过数据的收集、整理与分析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最终形成部门单

位整体支出综合评价结果。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3.25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：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- 1、城乡基础设施还需进一步完善，地下水资源管理工作有待加强，物业总体服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等。
- 2、在绩效自评中，评价结束后，缺乏及时、有效的反馈机制，无法及时进行改进提升。
- 3、项目预算资金未能按照计划及时支付，导致预算目标过高或过低，与实际情况脱节，预算执行率低。

（二）原因分析

- 1、城乡基础设施分布广泛，维护工作量大。监测技术和设备相对落后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时效性较差，无法为地下水资源管理提供科学依据。监管力度不够，缺乏完善的监管制度和监管手段。
- 2、缺乏明确的反馈制度,未建立起一套明确、规范的绩效自评反馈制度，导致反馈工作缺乏依据和标准。例如，没有规定反馈的时间节点、反馈的方式、反馈的内容和格式等，使得反馈工作随意性较大，难以保

证反馈的及时性和有效性。

3、资金审批流程繁琐：预算资金支付通常需要经过多个部门和层级的审批，如果审批流程过于复杂、环节过多，会导致资金支付时间延长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：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- 1、认真研究谋划 2025 年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，将规划目标落实在具体项目上，按照“轻重缓急”排列建设时序，积极推进项目前期手续办理，进一步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；加强地下水资源管理，严格落实“三条红线”制度，做好“河长制”各项工作；聚焦民生保障，以党建引领物业提升物业服务行业规范化水平。
- 2、在绩效自评中，通过培训等方式，推进建立绩效反馈制度，增强项目负责人的绩效意识，认识到绩效评价及时反馈对项目的重要性。
- 3、对现有的资金申请流程进行梳理，识别出不必要的环节和审批点，明确责任人及职责，确保在资金申请过程中，各个环节都有专人负责；动态调整预算目标，使其贴合实际，提升预算执行效率。

（二）建议

- 1、进一步完善城乡基础设施，加强地下水资源管理工作，提高物业总体服务水平。
- 2、在绩效自评中，通过优化整体绩效评价体系，建立绩效自评反馈制度，提高评价的有效性和公正性，进而提高单位绩效工作的效率及水平。
- 3、优化资金拨付流程，加强与区财政部门沟通和协调，确保资金按时

足额拨付到位。